

·读书札丛·

痛斥秦桧的黃中輔《满庭芳》词全阙尚存

应守岩

《全宋词》1514页黃中輔《满庭芳》“太平楼”词：“快磨三尺剑，欲斩佞臣头。”“佞臣”直斥与金和议的秦桧，忠愤激烈。然仅存此断句，未见全阙。《全宋词》乃据黃潛《金华黃先生文集》附宋濂《金华黃先生行状》所引入录。按，黃潛为黃中輔六世孙。《金华黃先生文集》卷三有两篇文章与《满庭芳》词有关。一篇是《记居士公乐府》（黃中輔自号细高居士），谓太平楼为秦桧秉政初所建，绍兴五年（1135）五月杨沂中发卒辇怪石寘太平楼，为殿中侍御史张绚（宗泽婿）所劾，坐罚金。绍兴八年（1138）秦桧再相，和议成，“日使士人歌诵太平中兴之美”，黃中輔即作《满庭芳》词讥刺。另一篇是《记先世墓志铭》，亦谓黃中輔此词题秦桧所建太平楼，“佞臣，盖谓桧也”。黃中輔“遗文皆散落，惟所赋乐府犹为人所传诵”。《记先世墓志铭》作于至元三十年（1293），上距黃中輔作词已一百五十五年，《满庭芳》一词犹为世传诵，并未亡佚。

黃潛《记居士公乐府》记《满庭芳》一词本末，但并未抄录全词。然此词犹存全阙，《金华徵献略》一书专事搜辑金华文献，卷十二即录有《满庭芳》全阙：

沥血为词，披肝为纸，片言谁让千秋。快磨三尺，欲斩佞臣头。自恨草茅无路，望九重，如在瀛洲。兴长叹，无言耿耿，空抱济时忧。休休。真可虑，才如李广，却不封侯。奈伯郎，斗酒翻得凉州。尽道边庭卧鼓，谁知坐老貔貅。凭谁问，筹边未建，先建太平楼。

“谁知”句，按之词律，当脱一字。又疑另有误字，无别本可校，姑仍其旧。唐李德裕大和五年（831）为剑南西川节度使，于成都建筹边楼以备西蕃，此处与秦桧太平楼相对。

《金华徵献略》二十卷，王崇炳辑，刊于雍正七年（1732）。王崇炳（1653—1731），东阳人。除《金华徵献略》外，还辑有《金华文略》一书。著有《学耨堂文集》八卷、《诗稿》九卷。

作者工作单位：杭州师范学院